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及议案于2024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下午14:00在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朗山路2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其中黄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延长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关于延长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》。

2、《关于延长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关于延长员工持股计划存续

期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七日